

联合国



# 安全理事会

正式记录

第二十年

## 第一一九八次会议

一九六五年五月四日

纽约

---

### 目次

|   | 页次 |
|---|----|
| 临时议程 (S/Agenda/1198) .....                        | 1  |
| 通过议程 .....  | 1  |
| 一九六五年五月一日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常驻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6316) ..... | 1  |

## 说 明

联合国文件都用英文大写字母附加数字编号。凡是提到这种编号，就是指联合国的某一个文件。

安全理事会文件(编号S/…)通常刊载于每三个月印行一次的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补编内。文件全文或有关资料可按日期在补编内查阅。

安全理事会决议依照一九六四年所通过的体制编号，刊载于每年一卷的安全理事会决议和决定中。新体制于一九六五年一月一日起全部实施，并追溯适用于以前通过的决议。

# 第一千一百九十八次会议

一九六五年五月四日星期二下午三时三十分在纽约举行

**主席： 拉德哈克里什纳·拉马尼先生**  
(马来西亚)。

出席者有下列国家代表：玻利维亚、中国、法国、象牙海岸、约旦、马来西亚、荷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和乌拉圭。

## 临时议程(S/Agenda/1198)

1. 通过议程。
2. 一九六五年五月一日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常驻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6316)。

##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一九六五年五月一日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常驻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6316)

1. **主席：**根据安理会昨天下午的决定，我提议在安理会同意的情况下，请古巴代表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应主席邀请，阿尔瓦雷斯·塔维奥先生(古巴)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2. **主席：**在名单上第一位发言人讲话之前，先请苏联代表发言。

3. **费德林先生** (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我国代表团要求发言，为的是提请安理会理事国注意以下这样一个事实：鉴于我们所面临的问题的实质和

它的紧迫性，我们通过安理会主席提出了一份决议草案，请安理会审议。请允许我宣读该决议草案的原文：

“安理会，

“研究了美利坚合众国武装干涉多米尼加共和国内政的问题，

“1. 谴责美利坚合众国粗暴践踏联合国宪章，武装干涉多米尼加共和国内政；

“2. 要求立即从多米尼加共和国领土上撤出美利坚合众国的武装部队。”<sup>1</sup>

4. **主席：**这一决议草案届时将予以翻印，并且分发给各位代表。

5. **贝拉斯克斯先生**(乌拉圭)：当前这种形势对我国这样的拉丁美洲国家来说是特别痛苦的，主席先生，这是你所容易理解的；在这种形势下，我首先要陈述一下乌拉圭在美洲国家组织中所采取的立场。因为，如你所知，那个组织是考虑现在摆在安理会面前的这个问题的第一个国际机构。

6. 由于获悉四月最后一个星期在多米尼加共和国发生的严重事件，特别是由于获悉四百名美国海军陆战队已在那里登陆，去执行其宣称为人道主义的保护和营救任务，美洲国家组织理事会根据委内瑞拉政府的建议，决定召开美洲国家外长协商会议。我要指出，这次会议不是按照美洲国家间互助条约(里约热内卢条约)第六条的规定召开的；该条款规定，在发生侵略事件时或面临可能威胁美洲和平的其他事实或形势时，协商机构有权召开会议。这次会议是按照美洲国家组织宪章第三十九条召开的，即：召开会议是

<sup>1</sup>事后该决议草案作为S/6328号文件散发。

“为了考虑对美洲国家具有紧迫性的问题和共同关心的问题”。

7. 在迄今为止所召开的九次协商会议中，仅有两次——第四次和第五次——是按照第三十九条的规定召开的。其余七次，是按照里约热内卢条约中有关条款召开的。在处理一个具体问题时，这个差别是有或可能有重要意义的。

8. 我不准备详细叙述那些引起我们目前关注的事件原委。这些事件是众所周知的，而且在安理会第一一九六次会议上，有三个发言人已经作了详细的回顾。我国反对召开协商会议的要求，理由是，该区域组织无权就多米尼加共和国内部发生的冲突采取行动，因为这种冲突纯属该国管辖范围之内的事。根据当时所得悉的情况，没有理由认为形势已足以威胁拉丁美洲大陆其他国家的和平或安全。尽管如此，鉴于美国部队已经登陆，乌拉圭通过它在美洲国家组织内的代表宣布，基于它的外交政策的传统的、不可改变的原则，乌拉圭政府对于已经发生的所有这类干涉活动，感到不满。按照现有的国际准则，这类干涉活动是不能视为正当或合理的。我国在美洲国家组织的代表申明：

“我国政府对过去几天在多米尼加共和国发生的不幸流血事件，深感不安；这些事件摧残了一个和我们大家都很亲密的民族的身心。尽管在圣多明各发生的事件是严重的，乌拉圭政府仍然希望，在美洲的这个重要关头，美洲大陆所有的政府能使自己的行动合乎国际法的准则，严格地以泛美体系所制定的多边法律程序来指导自己的行动。”

9. 会议召开时，乌拉圭首先重申了这些基本的保留意见，并且再次否定了那些违反美洲国家组织宪章第十五和十七条而采取的干涉行为。然后，乌拉圭根据下述的理解投票赞成成立一个调解调查团的决议草案，即：属于该团将来任务之一的调查工作，不应扩大到涉及仍属多米尼加人民的全权管辖范围之内的事务，而应首先关注由于一个美洲国家的部队登陆而出现的严重军事形势。

10. 我国的立场完完全全符合拉丁美洲最严格

的法律传统。一九四八年通过的美洲国家组织宪章，体现着一个漫长而艰苦的过程的成果，其目的是把某些基本保证固定下来。历史证明，没有这些基本保证，美洲国家间的和谐关系就会有陷入无政府状态或者遭受最强国的暴政统治的危险。而这一整套保证的核心，就是不干涉原则。

11. 为了使大家接受这一原则曾经经历了一段十分漫长的过程，其间延续了好几十年。我在这里就不再麻烦各位代表而赘述其失败和成功等各种变迁了。我只讲一句话就够了：在过去几十年的讨论、论战和学理分析过程中，不干涉原则的意义、范围及其重要性，已被仔细地澄清和确定下来了。也许可以这样说，我们拉丁美洲人民大概已经成为这方面最好的专家了。美洲国家组织宪章每一条款的每一个字，都有特定的意义。任何一个字都不是偶然出现在宪章里的，也不是象某位美国国务卿出于好意所说的那样，是“富有诗意、温情，又有高度智慧的西班牙和拉丁精神”<sup>2</sup>的产物。不，情况不是这样的；每个字，每一条款都是某种经验的产物，其渊源可能是某种不幸的往事，而其目的则是为了避免这种不幸事件的重演。如果说是拉丁精神起草了这些条款，那么，这不是富有诗意和温情的精神，而是罗马精神，是创造了罗马法的那种精神。

12. 这样，作为上述整个过程的结果，就一项条文达成了协议，即美洲国家组织宪章第十五条。这一条以最明确、最斩钉截铁的方式，禁止以任何形式干涉美洲国家组织缔约国的内政或外交，无论是直接还是间接，无论是由一个国家还是若干个国家，无论以任何理由——让我重复一遍，无论以任何理由。该条还进而规定，这一原则不仅禁止象使用武力这样的最显而易见的干涉形式，而且禁止旨在反对成员国的国格，或针对其政治、经济、文化要素的任何其他形式的干涉或威胁。

13. 此外，第十七条还规定，任何一个美洲国家的领土都是不可侵犯的，不允许把它变成——即便是暂时地——别国军事占领或其他武力手段的对象，无论是直接还是间接，无论根据什么理由——我再重复一遍，无论根据什么理由，都是不允许的。

<sup>2</sup>引自英文原文。

14. 美洲国家一致认为,唯一的可以不严格执行不干涉原则的情况(因此,这是一个例外的规定,对此必须相应地加以限制性的解释)是依据现存条约而采取的措施,即经过协商机构事先正式召开会议,经过多边协议而采取的措施,而且只有在符合里约热内卢条约第六条的规定的情况下,才能采取这些措施。

15. 美国总统在一九六五年五月二日晚上的广播咨文中,就多米尼加共和国局势问题的某些方面向美国人民作了说明。在这次广播里,他也对于我在上面谈到的原则提出了一个我认为是隐含的解释。他把这些原则称为泛美国家体系的原则。正象门罗总统提出的门罗主义实际上既不是一个严格合法的主义,也不是一个亚美利加的主义一样,这个现在被人称为约翰逊主义的主义(如果你愿意的话,也可以称之为门罗主义的新补充),也同样既不是一个严格合法的主义,也不是一个亚美利加的主义,如果我们说的“亚美利加”是这个词的原义,即指的是西半球的各国人民。不能认为这是一个合法的主义,因为它包含了这样的主张,那就是:尽管革命乍看起来是一个国家的内政,是应当由各该国自己处理的问题,但是当革命的目标是建立共产主义专政的时候,革命就不再是内政,而变成了需要整个西半球对它采取行动的问题了。这一主张似乎已超出了现存的泛美体系准则的范围;无论就其精神和文字来讲,它构成了一种我国代表团认为是不符合人民自决原则的观念。

16. 在这方面,美国代表援引了在埃斯特角举行的美洲国家外长第八次协商会议上一致通过的决定,把它当作这个主义的法律根据。该决定宣称共产主义是与泛美体系的原则和目标不相容的。不过目前人们从这个宣言中引出的种种结论——约翰逊总统在其咨文中也引述了这些结论——是和通过该决议时的意图和目的不完全符合的。从埃斯特角协商会议第六号决议中能够引出的唯一结论是,决定把古巴政府或具有同一意识形态或政治制度的其他任何政府,排斥在泛美体系各机构之外。顺便提一下,这个决议是泛美体系就一般原则问题所通过的一个最极端的决定。然而其中并没有一个字允许人们把这个决议看作是授权任何人可以采取现在已经采取了的那类行动,或者对我们这些国家当中的任何国家将来可以采取那类行动。

17. 当第十六届联合国大会第一委员会讨论这个问题时,我代表我国代表团作了如下声明:

“乌拉圭要明确声明,无论在任何情况下,无论从任何观点出发,都不能认为第八次协商会议通过的那些决议是对古巴的侵略行为。那样,不仅违反美洲国家组织宪章的条款(这些条款规定,一切不是反击非法侵略的侵略活动,都是非法的),而且也违反美洲国家间的主要条约,这些条约郑重责成我们美洲国家要通过和平手段来解决我们的两国之间或多国之间的争执。”<sup>3</sup>

18. 我还曾谈到——而这正是目前争论的问题——在埃斯特角通过的关于不相容的宣言,根本不是一种干涉行为。再者,我国作为具有历史意义的一九三三年蒙得维的亚美洲国家会议的东道国(在这个会议上此项原则第一次为所有美洲国家所承认),当然是绝对不会宣布此项原则失效的。最后,我也说过,出于意识形态上或政治上不能相容的原因,而将一个国家排除在一个区域体系之外,并不意味着该国所参加的其他条约和协定失效,而这些条约和协定则可能同样确认了互不干涉原则和禁止使用武力等原则。

19. 我国代表团也不同意在此刻把约翰逊总统曾经加以阐明、并由美国政府代表在此重申的那个主义,看成是美洲各共和国的共同的主义。这一主义——如同它的很早以前的前身门罗主义一样,也如同门罗主义初期的补充声明即奥尔尼声明和罗斯福声明一样——不过是一个政策声明,不仅如此,而且象我希望我已经说明的那样,不过是一项由美国政府自行制定的纯粹单方面的政策声明。

20. 我还想强调一下,乌拉圭政府不同意约翰逊主义隐含的意义,并将在适当的时候,在这个问题在拉丁美洲各国间的磋商中提出来的时候,发表我们的观点。另外,本代表团也不同意把这一主义间接地应用于整个美洲大陆,至少按其现在的提法,是不能同意的。关于这一点,我国政府也将在协商会议上表明其立场。

<sup>3</sup>以上是在第一委员会第一二三七次会议上所作的发言。第一委员会的正式记录仅以摘要形式发表。

21. 在考虑安理会当前的讨论可能产生什么行动方针之前，我认为必须说明以下一点。

22. 美国代表的发言一向受到应有的注意，昨天我也是仔细听了。他在发言中表示了某些保留意见，这些保留意见也许并不针对安理会的权力问题，但无论如何他提出了这样一点，即区域机构具有可称之为超乎一切的权力。

23. 虽然我并不打算进行一场空洞的或理论性的讨论，但我愿声明，我国代表团毫不怀疑安理会现在和将来都有权调查那些如若继续发展下去就可能对维护和平与国际安全构成威胁的任何纠纷或事态。即使与此同时区域机构正在处理同一纠纷，安理会仍有权进行调查。联合国宪章第五十二条第四款以及第三十四条和第三十五条明确授予安理会此种权力；当有关事态看起来可能违反国际法，特别是违反联合国宪章第二条第四款和第七款，以及美洲国家组织宪章第十五条和第十七条时，行使这种权力更是合适的。

24. 在这方面，我愿意援引一九五四年安理会上乌拉圭代表团团长就一个先例而发表的讲话，这个先例是由于安理会采取的消极态度而构成的：

“我国身兼联合国和美洲国家组织的成员。我们认为，区域组织的原则以及该组织所提供的安全保证，不得用来阻止区域组织的成员国直接地立即求助于联合国的管辖，或剥夺这些国家从联合国的各个机构得到保护，即使是暂时的保护。这两个组织所提供的法律保护应该结合起来，而决不能互相取代。

“安理会通过的这一消极决定，对美洲国家构成了一个非常严重的先例；因为对这些国家来说，其结果必然是缩小或推迟实施联合国宪章所确立的免遭侵略的法律保护。”<sup>4</sup>

25. 诚然，先例颇有一些。但只要回顾较近的一些先例便可以看出，它们并不是完全出于同样的情况。譬如，一九六〇年七月，当安理会听取古巴对美国的控诉时，在没有反对票的情况下通过了一项决议，

<sup>4</sup>大会正式记录，第九届，全体会议，第四八一次会议，第16和17段。

决定在接到美洲国家组织的报告之前，暂停讨论这一问题〔第八七六次会议〕。同时要求该组织各成员国协助达成一项和平解决的方案；同时还敦促所有国家不要采取任何可能加剧当时紧张局势的行动。然而这一决议的两个提案国，阿根廷和厄瓜多尔，明确地表示了以下的保留意见，即：这项决议并非旨在否认安理会有权考虑古巴对美国的控诉，也不是旨在确定联合国和美洲国家组织这两者之中哪一个应该首先采取行动这一法律问题。决议提到，美洲国家组织已经在考虑这一问题，因此看来宜于听取美洲国家组织的意见，以便安理会能够更好地权衡讨论中的问题。正如厄瓜多尔代表所说，采取这样的行动，安理会不仅不会限制其自身的权力，而正好是在行使这一权力。

26. 同年十二月，在讨论古巴政府提出的又一个问题时，安理会的拉丁美洲理事国厄瓜多尔和智利提出一项决议草案，<sup>5</sup>对古巴政府和美国政府提出了具体建议。这项草案虽然由于没有得到它直接涉及的当事国的必要支持而未付表决，但是，关于安理会完全有权处理这类问题这一点，却再一次得到了肯定。

27. 最后，我指的是最近的例子——在一九六四年一月，在巴拿马运河区发生了种种事件之后，当美洲国家组织已经直接采取行动时，安理会不加疑问地接受了巴西代表的建议，该建议主张应该采取某些紧急措施，以加强美洲国家组织的行动。巴西代表提出，安理会和美洲国家组织都应致力于维护和平并使争执双方达成一项和睦、公正的解决方法。辩论结束时，安理会通过了巴西的建议，并且授权安理会主席向美国和巴拿马政府发出呼吁，要求他们停止交火和流血冲突〔第一〇八六次会议〕。

28. 这些先例——无疑还有很多先例，只是我没有时间来研究罢了——证明了一点，那就是对于安理会行使联合国宪章授予它的权力和职责而进行干预一事，人们从未提出过疑问。因此，我们面前的问题必须完全根据实际情况来考虑如何解决，也就是说，应作为一个运用政治智慧的问题来考虑，而不是作为一个原则问题来考虑。

<sup>5</sup>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十六年，一九六一年一月、二月和三月份补编，文件S/4612。

29. 对于就多米尼加共和国发生的严重事件而在最初阶段采取的行动，我国政府的立场如何，我刚才已经作了说明。如我所说，乌拉圭投票赞成第十次外长协商会议所通过的决议，该决议的全文就在我们手中，即编号为 S / 6319<sup>6</sup> 的文件。尽管乌拉圭对决议有保留意见并有正当的顾虑，但还是投了赞成票，这是因为该决议具有人道主义目的，还因为其目标在于恢复和平。我国之所以投赞成票，为的是使事实及其背景能得到适当的调查与澄清。换言之，乌拉圭这样做，为的是表明它真诚地支持美洲国家间的相互团结与和平解决争端的理想。我们投票赞成这项决议，并无意要人们把这项决议看作是授权该区域组织去干涉那些只能由多米尼加人民自己在没有别人当指挥和顾问的情况下加以解决的问题。而且，我们的目的，显然决不是要人们把决议解释为批准单方面的行动；我们倒是至少有权认为，一旦该组织进行干预——即使是在事后进行干预——一切单方面的行动就会立即停止。我们认为，不管我们可能有什么怀疑，该组织行使权力一事就明确地使所有美洲国家承担了一个义务，就是：不发动或继续进行任何单方面行动——无论如何，该决议没有规定或授权任何单方面行动——换言之不采取任何可能妨碍决议所力求实现的调停与和解目的的行动。

30. 这些期望并没有完全实现。结果，又有人采取了新的步骤，而且又是在没有得到美洲国家组织授权的情况下由单方面决定采取的。我们觉得，这说明了美洲国家组织不能承担起，至少是不能有效地执行人们委托给它的责任。自然，我们不希望看到该组织的努力陷于瘫痪；相反，我们希望这些努力继续下去，因为在那个不幸的共和国里，毕竟只有美洲国家组织委员会才体现着法律、正义以及法律和正义所提供的保护。

31. 如我刚才所说，协商会议正在进行中，其目的是为了考虑进一步采取措施。我相信，会议还将研究建立一支多边部队的建议。当然，这些讨论的结果如何，以及可能通过的任何决定给予支持的程度以及这些决定的效果如何，我是不能预言的。

32. 根据我上面所说，可能采取的行动之一，或

<sup>6</sup>同上，第二十年，一九六五年四月、五月和六月份补编。

许就是由安理会要求立即停止一切单方面的行动。另一个可能的行动是由安理会以它道义上的权威，要求停火和重建正常秩序，以便多米尼加人民能在没有威胁和强制的情况下，永久地、充分地、自由地行使其在自决方面的主权。另一个可能的行动，也就是我认为适宜的行动，就是支持并且继续支持该区域组织正在作出的努力以及它将来决定采取的一切适当措施。

33. 正如不久前我就任乌拉圭驻安理会代表时，在这个大厅里说过的那样，从我国的历史经验中（这种经验的痛苦并不亚于其他拉丁美洲国家），我国很久以来就认识到：必须以真正尊重国际法的条规与真正尊重国际道德的精神来管理世界。否则，只顾本国利益的冷酷动机将继续作为国际关系中起主要作用的因素，而小国的命运将仍然岌岌可危，毫无保障。

34. 我们的态度，并非象一些讲现实主义的人所形容的那样，是一种过分天真地相信法律的态度。小国有种种切实的根据——我们正在考虑的问题就是这方面的一个例子——确信，严格而忠实地实施保障人们称为法治下的安全的法律条款，是奠定我们自身安全的一个基石。

35. 也许能允许我这样说吧，大国是能够随意解释条文的，因为如果事实上政治决定是根据意志而不是根据理智来作出的话，那么只有它们才有权势可以发号施令。我们这些小国则需要坚定不移地遵守法治。从我们自己国家的利益来考虑，我们需要知道我们能够走得有多远；也许更重要的是，需要知道我们能被强迫到什么地步。

36. 在国际事务的处理方面，尊重法律和法治高于一切的信念，是维护文化、自由、尊严的理想的唯一途径。就象不存在无法律的自由一样，也不存在无法律的文明。因此，那种认为为了重新建立民主和自由，就应该违犯法律并且给为所欲为的行动敞开大门的主张，对于我们正在努力维护的理想来说，既是矛盾的，又是极其危险的。我们只能希望尊重法律的理想能及时实现，希望那种象阴云一样笼罩在我们头上的令人悲伤的错误方针有可能为人们所放弃，从而使迄今存在于西半球国家间的真挚关系得以继续下去。

37. 最后,我想作两点简短评论。第一,我希望能记录在案:我的代表团认为,古巴代表昨天涉及几个拉丁美洲国家的话是令人不能接受的,是攻击性的。这些拉丁美洲国家受美洲国家组织的委托,在多米尼加共和国负有非常崇高的使命。乌拉圭完全信任这些国家,信任它们的独立性和可靠性,乌拉圭认为自己有义务在此时此地声明此点。

38. 我的第二点评论是对苏联代表讲的。在第一一九六次会议的逐字记录中,我很吃惊地读到,我的国家乌拉圭也是费德林先生提到的美国海军陆战队的一个登陆地点。我得坦白地讲,尽管我的一生几乎完全是在乌拉圭度过的,尽管我花费了很多时间进行自己所爱好的历史研究,我还是第一次听说发生了这样异想天开的事。

39. 我完全相信,费德林先生是犯了一个无心的错误,而问题也许出在他昨天所说的经常在他手头的许多文件中的某一份。我相信,我的这位同事指的是这样一些美国海军陆战队的部队:在一只美国舰艇逢到全国节日停泊在一个国家的港口时,美国陆战队就会象其他国家的部队一样,得到允许上岸参加庆祝活动。对于俄国人的传统礼节和好客,我是久仰的,因此,我确信,在苏联领土上类似的海军陆战队登陆的事一定会更频繁得多。

40. 最后我声明,我不要求把我的发言连续翻译,而以通常的保留条件放弃这一权利。

41. **主席:**苏联代表要求就程序性问题发言,现在就请他发言。

42. **费德林先生(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我国代表团要求发言,是为了澄清乌拉圭代表卡洛斯·马拉·贝拉斯克斯先生在他的发言中所涉及的一个问题。我们带着极大的兴趣和注意听了他的发言。这个发言是有道理的,明智的和中肯的。这一点我将以后再谈。现在,我想先作一个小小的更正。

43. 我不揣冒昧地提请大家趁热打铁,注意我们所引用过的一个“文件”。这个“文件”最先问世,不是在我国,不是在苏联,而是在美利坚合众国,在美国国务院。我们发言时,援引的是来源于美国的消息。

为使人们不致对我们所引用的文件的来源提出疑义,我们已要求安理会主席将该“文件”作为安理会正式文件分发。我们十分感谢美国国务院提供了这个“文件”。它现在已经作为一个正式文件分发了,其编号是S/6325,<sup>7</sup>标题是“一九五〇年七月三十一日美国国务院第五七八号公报的文章”。

44. 显然,在这个文件出现的时候,乌拉圭代表已经是一个成年人了。在这个文件登陆表的第十四项中,我们读到这样的词句:“乌拉圭,一八五五”,——当然,这是在乌拉圭代表出生之前,在这点上,我们完全一致;就在同一行中,在“目的”这个标题下,我们又读到这样的词句:美国部队在那里登陆“是为了保护美国领事馆和美国人的生命财产”。

45. 我还提请乌拉圭代表注意同一个文件的第十七项。该项说,一八五八年美国部队在那里登陆“是为了保护外国侨民的生命财产;这是应合法政府的要求与其他国家的部队共同采取的行动”。

46. 因此,如果乌拉圭代表在这方面有什么异议的话,我建议,假如他认为合适而必要,他应当把整个问题向美利坚合众国国务院提出。

47. 由于我的发言很清楚、确切,而且我所涉及的是一个已经分发了的文件,我认为没有必要把我的发言连续翻译。

48. **主席:**我本以为苏联代表是要提出一个要由我立刻做出裁决的程序性问题哩。我现在裁决,请玻利维亚代表发言。

49. **奥尔蒂斯·桑斯先生(玻利维亚):**我奉我国政府的指示来参加这次辩论只是为了陈述我们的观点,那就是,我们现在讨论的问题至少在目前应该继续由美洲国家组织来处理。该组织从这个不幸的危机发生以来一直以热情和权威在进行工作。

50. 我们认为,根据所有的先例,美洲国家组织应该继续处理这件事。因此,对这个问题的实质和解决这个问题所需要的措施,我们的看法将由玻利维亚驻美洲国家组织的代表加以充分阐述。

51. 为了强调我刚才所说的话,并参照安理会为

<sup>7</sup>同上。



解决巴拿马问题 而于一九六四年一月十日召开的第一〇八六次会议所采取的行动的先例，在不提出一个正式草案的情况下，我建议，授权安理会主席做以下各事是适宜的：1. 呼吁在多米尼加交战的各政治集团采取一切可能的措施来实现停火并且停止敌对行动。2. 表明安理会希望各方协助恢复法律和秩序，以便使多米尼加人民能够就国内问题找到一项和平解决方案。3. 要求美洲国家组织秘书长就所举行的任何谈判和该区域组织所通过的任何决议，随时向安理会提供情况。

52. 不可能有一个美洲人对所发生的事情不感到痛心。但是，当前处理美洲人的流血事件需要的是成熟、冷静和决断的行动，而不是煽动性的演说。

53. 如果我的建议被采纳，那就不需要任何正式决议了。在这个对西半球和全世界非常紧要的关头，我提出这个建议，是希望能够有助于缓和紧张局势，提供一个喘息机会，从而使流血冲突能够得到制止，使光明的真理，而不是盲目的怒气能引导人们作出一切必要的决定和制裁，从而维护各民族的尊严，捍卫其自由和自决的权利。

54. **卡拉登勋爵**（联合王国）：请允许我立刻说，我特别注意地倾听了玻利维亚代表的讲话。我还想立刻说，我欢迎他刚才向我们提出的建议的精神和宗旨。毫无疑问，以后我们会回过头来考虑他的建议的。

55. 对最近多米尼加共和国中的动乱，人们普遍感到不安和关切。不用说，我的代表团也完全有同感。这种动乱在上个星期由于法律和秩序受到了破坏并且发生了范围广泛的战斗而达到了顶峰。

56. 在随之而产生的混乱中，某些事实清楚地呈现出来了。从我国政府掌握的情况可以清楚地看出，是某种内部的政治斗争造成了混乱局势。在多米尼加首都圣多明各，肆无忌惮的暴行和抢劫，威胁着生命和财产，包括许多外国侨民的生命财产。唯一可能被人承认够条件维护秩序的多米尼加势力，宣布他们没有能力维护秩序了。他们要求美国采取步骤保护处于生命危险之中的外国侨民。

57. 因此，我国政府完全理解是什么因素促使美国政府采取了紧急行动的。我国外交大臣昨天已在下院中表示，感谢美国协助撤出了英国臣民。

58. 我们欢迎罗马教皇驻圣多明各的使节在他的一些外交同僚的支持下，为安排一项停火而进行的努力。我们也欢迎美洲国家组织成员国立刻委派该组织秘书长到圣多明各去的行动。我们还热烈欢迎美洲国家组织在上星期六决定任命一个由五名代表组成的特别委员会，以求首先使停火生效，其次在卷入战斗的各派之间进行调停。

59. 我的代表团认为，美洲国家组织各成员国采取上述行动方针，是严格按照该组织和联合国宪章的目标和原则行事的。我们相信，在结束战斗和进行有效的调停方面，该组织的动机将会得到世界各地公正的观察家们的肯定和赞扬。

60. 应该记得联合国宪章第三十三条具体规定了由诸如美洲国家组织之类的区域机构来和平解决争端。宪章的第三十六条第二款责成安理会考虑已由有关各方采纳的任何解决办法。宪章的第五十二条第二款要求联合国会员国首先依照区域性的安排来力求取得当地争端的和平解决；然后，再把这些争端提交安理会。美洲国家组织成员国已经要求该组织的秘书长遵照宪章第五十四条中所规定的义务向安理会作出报告，这就表明了他们严格遵守联合国宪章条款的决心。

61. 因此，我认为，如果安理会各理事国现在表示支持美洲国家组织所采取的行动，并且呼吁交战各方听从该组织任命的特别委员会的调停，那么安理会就将对多米尼加的和平事业作出最好的贡献。

62. 我们应该依靠美洲国家组织来寻求一项解决办法，来尽快地恢复正常秩序，并为按照多米尼加人民的意愿建立一个自由政府铺平道路。

63. **阿尔瓦雷斯·塔维奥**（古巴）：我愿意首先谈一谈一个已在这里提出来的问题，或许可以把它称为预备性问题吧。

64. 美国代表和玻利维亚代表分别于昨天和今天提出了一个依我看来是站不住脚的论点，即：安理会就诸如我们目前所面临的局势采取行动是受到一定限制的，虽然这类局势是由于美国政府正在越来越肆无忌惮地对西半球的国家推行侵略政策而造成的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史蒂文森先生激动地硬说，鉴于美洲国家组织对此问题已经考虑了好几天，并已采

取了一些措施，所以安理会就不应对我们面前的问题的实质作出决定了。

65. 因为在昨天〔第一一九六次会议〕的声明中我们已经清楚地揭露了美国代表团企图利用其殖民事务部作幌子是有其强烈的政治动机的，所以我们现在只想根据联合国宪章的有关条款来分析一下它的立场，而这些条款却是美国代表小心翼翼加以回避的。他完全知道，要排斥安理会对此问题进行审议和采取行动是没有合法理由的，这也说明了为什么他在谈论这一点时措词那么谨慎。虽然他说他欢迎安理会的讨论，但他的结论，正如我们所说的，则是反对联合国的这个主要机构采取任何行动。

66. 宪章的第三十四条授权安理会调查任何显然对国际社会所有成员构成威胁的国际争端或局势，例如对多米尼加共和国的侵略。第三十四条并没有对人们说，在有区域组织的地方所发生的摩擦的根源和在没有区域组织的地方所发生的摩擦的根源二者之间应该加以区别；也没有对人们说，安理会在第一种情况下不得受理这种争端，而只有在第二种情况下才可以采取行动。如果那样说，就会在实际上剥夺安理会的一部分权力，但我们再说一遍，对这一部分权力，宪章并没有加以任何限制。因此，任何企图否认安理会有权调查这一类局势的做法，或企图使安理会根据区域组织的决定而行事的做法，不但危险，而且骄横，因为它没有任何法律基础。倒是在联合国宪章第八章中确有有关区域组织与联合国的这一主要机构——安理会之间的关系及其相对地位的十分清楚的规定。我们强调这些规定的唯一理由是因为美国坚持以第五十二条作为它的立场的基础。

67. 虽然宪章第五十二条声明：在宪章中没有任何排除区域组织的规定，但是，它也没有任何条款承认这些区域组织有首要责任来处理一切可能在有关地区形成的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更没有承认只有这些区域组织才有此责任。相反，第五十二条的第四段指出：本条“决不妨碍第三十四条及第三十五条之适用”——这两条我已经提到过了。

68. 如果认为这还不够的话，那么宪章的第八章还包括一些其他条款：如第五十三条和第五十四条。这

两条重申了区域组织对于它的上级组织——安理会的建议和决定所具有的当然的和逻辑上的从属地位。美国代表提到了美洲国家组织向安理会作的报告。鉴于有误解的可能性，必须强调：区域组织根据第五十四条必须向安理会提供关于它为了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已采取的或考虑采取的行动的情况，这并不是以代替，也不可能代替安理会在它认为必要时可以对问题直接受理。事实上，根据宪章第三十六条的规定，安理会可以在“任何阶段”受理一种局势或争端，也可以“建议适当的程序或调整的方法”，就是对一个区域组织已在考虑之中的案件也不例外。关于这一点，在第三十九、四十、四十一和四十二条中所涉及的有关事例中规定得尤其明确。

69. 由此可见，只因当事者的一方（在目前情况下，正巧就是侵略者）为了掩盖其霸道行径而已经求助于区域组织，便对安理会的权力加以限制性解释，这在宪章第六章和第七章的条款中，没有一条是美国代表团可以用来作为正当的根据的。如果侵略者只要召开区域组织会议就可以阻止联合国安理会处理它的侵略行为并对此作出决定的话，那么这个联合国组织本身的基础也就会垮掉了。

70. 有人引用宪章第三十三条中关于区域组织参与和平解决国际争端的部分，以证明在当前的情况下，求助于这样的组织并等待它来解决争端是明智的。其实，这一步骤只有在当事者认为适当时才可采用——应该指出，此条说的是：“应……求得解决”——姑且抛开这点不谈，也应看到条文所属的那一章正是确定了安理会在受理任何可能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局势和争端时有着不受任何限制的权力。所以，不能认为在当前的情况下，这一条规定是限制了安理会的权力，恰恰相反，只能把这条规定看作是重申了安理会在下述情况下所具有的职权，即：在由于这种或那种原因，求助于区域组织的做法已完全不能缓和紧张局势、不能解决有关的侵略问题时，安理会有权受理上述局势和争端。

71. 因此，美国代表引用第三十三条，是没有根据的。他不能不承认，这一条款的规定并没有削弱安理会的权力。所以还是这样说好：求助于先例是没有用的。

72. 现在总结一下。第一,联合国的任何会员国,不管它是否是宪章第五十二条所指的区域组织中的成员,都有权根据宪章第三十五条第一款,提请安理会注意它已直接卷入或者没有卷入的任何可能危及国际社会的和平与安全的局势;第二,安理会根据第三十四条完全有权受理此类局势,而且按照第三十六条在任何阶段都可受理;第三,安理会调查的结果可以是采纳联合国宪章第六章所提到的建议,也可以是采纳宪章第七章所指的措施;第四,决不应因有一个区域组织正在研究象当前这样危险的局势或争端而对由全体会员国根据宪章第二十四条授予安理会的权力加以限制;这一条规定了安理会是一个对于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负有首要责任的机构,它是根据这一责任代表全体会员国执行任务的——不论会员国是否为区域组织的成员,或者是否直接卷入了有关局势。

73. 为了支持上述意见,我愿意引用联大第九届会议秘书长年度报告前言里的一段话:

“比如,宪章充分肯定区域办法在维护和平方面的重要性,并鼓励适当地采用这种办法。但在决定先行采用这种办法时,不容许因此而联合国负有最后责任这一点有任何怀疑。同样,一项充分发挥区域组织的适当作用的政策能够而且应当充分维护会员国根据宪章进行申诉的权利。”<sup>8</sup>

74. 美国代表以不屑一顾的高傲神气,对我昨天的发言进行了答辩,这个答辩通篇是他背熟了的老调重弹:第一,他说用以谴责他的政府无理侵略多米尼加共和国的语言太刺耳了;其次,他说古巴革命政府对本半球的安全构成了威胁,于是他又照例喋喋不休地大谈火箭事件,共产党的颠覆活动等等。

75. 关于第一点,我要回答说,西班牙语有着丰富的形容词可以用来描绘这些行径;我可以向美国代表保证,我只用了一些最适当的形容词,决没有把丰富的西班牙语词汇用尽。用革命的语言表达的真理,使得我们当代最富有侵略性的帝国主义政权的代表感到刺耳,这毕竟是可以理解的。尤其是这种真理还联系了这样一个事实,即我所代表的国家曾不得不以最大

的勇气和决心对待那个政权的肆无忌惮的淫威,这就更会使得那位代表感到刺耳了。

76. 我想起了前些时候读到一个著名的北美公民所写的几句话。我想他是美国最高法院的一个前任法官吧。借用一句格言吧:我忘了圣名,可忘不了奇迹。他说美国政府好似一个巨人,对社会主义和解放运动恨得发了疯。他游荡于全世界,身上带着一根原子大棒,决心用这根大棒来反对进步,即使冒着摧毁人类的危险,也在所不惜。我的话并没有讲到他那个程度。听了史蒂文森先生如此熟练地运用莎士比亚的语言来为他的政府的粗暴侵略行径辩护之后,我们不妨说他是想给我们上一道饭后的甜食,叫做:泡在浓糖浆里的侵略。

77. 让我们再回到形容词上来。我们曾把史蒂文森先生在安理会上的讲话形容为臭名昭著的谎言。他硬说,在准备对猪湾进行那次倒运的入侵时,从美国基地起飞的、轰炸了哈瓦那人民以致使许多老百姓惨遭杀害的美国飞机,是古巴空军的飞机。我们已在这里否认了这一点,已故总统肯尼迪后来也证实了那是个谎言。

78. 可是,同样的情况又在发生。昨天史蒂文森先生重复着约翰逊总统的话,他以非常坦率的语气说,美国寻求和平,目的在于恢复多米尼加共和国的议会民主。他还就可恶的特鲁希略独裁发表了一通伪善的讲话,而这个特鲁希略正是被美国扶上台的,而且在他还对美国垄断资本有利的时候,美国一直维持了他的统治。史蒂文森先生又一次背离了事实,也就是说,他又一次成了一个讲不出真话、非撒谎不可的骗子。

79. 约翰逊总统说,在这次战斗中,他并不偏袒任何一方。这又是在撒谎,因为人所共知的事实是,美国侵略军的干涉,特别是对圣伊西德罗基地的侵占,都是为了挽救“猩猩”派维辛的军队的垮台。约翰逊总统说,他要不流血的和平,可他却却在用炮火把这种和平强加于人。

80. 我们把约翰逊总统对多米尼加共和国的政策叫做犯罪的政策。这个形容词用在这一政策上是恰当的,因为任何违犯法律的行为都是犯罪的。由于美国在圣多明各采取了军事行动,结果使联合国宪章的

<sup>8</sup>大会正式记录,第九届,补编第1号,第11页。

原则没有一条不被破坏。这些原则包括：主权平等、领土完整、民族自决和不干涉内政，这些正是宪章结构的基石。所以，根据现行的法律，这种行为是犯罪的，而应对此负责的人就是罪犯。

81. 史蒂文森先生声称古巴要用火箭对付美国，对此我想讲一个小故事。有一次我到我们的姊妹共和国的美丽首都墨西哥城去访问。我走进一家街道商店，看见一把大刀，刀把很精致，刀上刻着著名的贝尼塔·华雷斯的名言：“尊重他人的权利是和平的要素”。这就是我们防御性武器上的印记。它们不威胁别人，而是旨在保卫我国的主权、独立和领土完整。

82. 至于说到共产党颠覆活动这个陈腐不堪的题目，大家都知道，究竟是谁在拉丁美洲颠覆和平与秩序，谁在把侵略升级，从而走向灾难。

83. 约翰逊总统对拉丁美洲的政策就是那个已经绝种的门罗主义的不合时宜的继续。在与墨西哥进行战争时期，波克总统已把门罗主义解释得很清楚了。他说：“根据门罗主义，任何欧洲强国都不许占据美洲的领土，但没有什么东西能阻止美国这样做。”

84. 后来，西奥多·罗斯福加以补充，于是产生了“大棒”政策，而约翰逊总统又特别凶暴地把这一政策捡了起来。在这过程里，早已过时的门罗主义就在“金元外交”的大力配合下更新了。塔夫脱总统在他一九一二年十二月三日给美国国会的咨文中把这个“金元外交”宣布为正式政策：

“现政府的外交一直在努力符合贸易往来的现代思想。美元代替了枪弹就是这项政策的特点。这个政策既能诉诸理想的人道主义感情，又适应健全的政策及策略的要求，同时又符合正当的商业目标。它代表一种努力，其目的毫不掩饰地在于增加美国的贸易，其原则是无须解释的，即：美国政府对在外国的所有合法而有益的美国企业提供一切适当的支持。”

塔夫脱总统就这样直言不讳地郑重道出了实际上早已成为传统的政策。

85. 但是威尔逊总统的前任们的风格并不合乎威尔逊的“高雅的思想”。于是，他急忙给他的帝国主

义政策披上一件为民主而战的意识形态的外衣。让我们以墨西哥为具体例子，看一看他“宣布要执行的策略”是什么。他说：

“要使〔美洲国家间的〕合作成为可能，就必须始终把立足点放在各国公正政府有序地行使其职能的基础上，而这些政府是按照法律而不是依靠专横非法的暴力建立的。我们认为，并且我们觉得一切有见识的共和国首脑都会认为，公正的政府总是有赖于被治理者的同意的，而如果没有建立在法律、公众觉醒和同意之上的秩序，就不可能有自由……我们将运用我们的全部影响来确保人们能在行动和实践里服从这些原则，因为我们知道，秩序混乱、个人阴谋、以及对宪法权利的侵犯，都会削弱政府，使政府丧失威信，而受害最深的正是那些在生活与日常事务中不幸遭到波动和扰乱的人民。我们对那些为了满足私利和野心而企图夺取权力的人，不能抱任何的同情。”

86. 美国政府以这种伪善的救世主义为借口，下令轰炸并占领了维拉克鲁斯，后来还组织潘兴将军的部队对潘乔·毕亚进行了讨伐。

87. 归根结底，同罗斯福和塔夫脱一样，威尔逊也是“金元外交”的狂热鼓吹者，因为他的外交政策是以下列理论为根据的，即：“美国国务卿应该保护从金融家那里得到的特权，尽管这可能有损于那些不愿意接受这种观点的国家的国家的主权。”

88. 今天，约翰逊总统继承了他的前任们的衣钵，并且向全世界宣告美国力求在多米尼加共和国恢复和平与民主。这是威尔逊救世主义的再版，并且它正随着美国在世界各地的侵略升级而升级。

89. 目前的发展证实了这一点。我愿意举出下面这件事情作为一个例子，这件事昨晚报界已经充分报道了，那就是：根据一九六三年多米尼加的宪法规定，在圣多明各举行的宪法会议已选出弗朗西斯科·卡马诺上校为多米尼加共和国总统，结果在这个国家里现在有了一个宪法政府。美国政府的发言人（从约翰逊总统到史蒂文森先生）所编造的关于古巴和其他国家阴谋地图谋把某种残酷无情的、令人难以捉摸的

异族统治强加给多米尼加共和国等一整套骗人的谎言，现已被这个事实彻底驳倒了。他们的谎言又一次被揭穿了。而昨天为史蒂文森先生所十分讨厌的“宪法的”这个词，却正是完全适用的。

90. 局势从一开始就很清楚，现在就更加清楚了。一方面是多米尼加人民在为其国家独立、领土完整、主权和宪法而斗争。另一方面是美国侵略军，勾结了一帮“猩猩派”，在为反对多米尼加人民的独立、国家的领土完整、主权和宪法而打仗。

91. 多米尼加人民斗争的正义性从来没有这样清楚。美国在多米尼加的罪恶插手也从来没有这样露骨。

92. 联系到我刚才谈的话，主席先生，我愿意在你的同意下提醒安理会注意昨晚胡安·博什先生说的一些话，而美国政府由于不负责任地玩弄事实，现在正在对这个胡安·博什进行指控，说他支持了我刚才提到了的那些阴谋诡计。

93. 据合众国际社的一则报道，博什先生评论在圣多明各建立宪法政府时说：“这意味着这个共和国现在已有了一个宪法政府，我希望美洲的所有政府承认这个政府是代表人民的意志的。”仅仅这一点就足以剥去华盛顿政府围绕圣多明各事件所织的诽谤的面纱了。

94. 作为进一步的证据，我愿意引用博什先生随后讲的话，他说：

“事实真是，这些拥护宪法的力量不是共产党人，也没有受共产党的影响。他们已经控制了局势。他们本身在军事方面就比维辛强大。”

他接着说：

“停火被海军陆战队破坏了……我不相信美洲国家组织。我之所以不相信它，是因为美洲国家组织的基础被这次入侵破坏了。”

这些话特别发人深省，不需要多加评论了。

95. 乌拉圭代表在他十分有趣的发言中，有一处对我昨天的讲话表示不满，因为我谈到美洲国家组织自从哥斯达黎加会议以来一再尽力使美国的多次侵略

行径“合法化”的无耻行为。我对他的观点是尊重的，但我仍然坚持我在这里所表明观点，那就是：由于美国利用美洲国家组织在我们的半球上达到帝国主义的目的，它已把这个组织存在的理由削弱和改变了，实际上已把这个组织改变为华盛顿政府的殖民事务部了。

96. 今天早上，美国新闻界报道了领导这次起义的人的一些有意思的其他发言，而美国政府却把这次起义说成是一次由古巴控制的“共产党”叛乱。

97. 我只想提出卡马诺上校所作的尖锐的反驳（他已被任命为宪法政府的总统）。他昨天说：“我们没有共产党问题”，这就直截了当地驳斥了人们所提出的指控。我应该提醒你们，这位卡马诺上校（他将继续以护宪派的领导人的身分出现）就是领导四月二十四日原来的起义的人。因此，象华盛顿发言人那样令人作呕地反复说什么革命遭到了背叛啦（史蒂文森先生的口头禅），什么国际共产主义诡诈的代理人已取代原来的起义者啦，这些说法统统不是真实的。

98. 当越来越多的无可辩驳的事实真相大白之后，美国政府的发言人只好实行退却，只好自食其言了，如同约翰逊先生自己在昨晚的讲话中所做的那样。我们都知道，这种情况不是第一次发生。美国政府及其发言人似乎不断地应用有名的戈培尔理论，即：一个谎言经常重复，最后听起来就象真理了。但是这一次，如同其他很多场合一样，他们的阴谋诡计却反过来打击了他们自己，结果是他们又一次在全世界人们的眼里信誉扫地了。

99. 美国当局发表的那些声明使脸皮最厚的人也听不下去。约翰逊总统在昨晚的讲话中，再次暴露了美国干涉圣多明各的真正动机和确实目的，那就是要根据美国的利益来规定多米尼加的政治前途，而对多米尼加人民的尊严、主权、独立和自决权则置之不顾。

100. 华盛顿当局在这整个过程中，所搬出的借口已带来了对多米尼加爱国者的残杀，对圣多明各护宪派所占地区的冷酷而有组织的机枪扫射，结果使许多人，包括妇女和儿童，遭到了典型纳粹式的残酷屠

杀，这进一步证明了美国已成为臭名远扬的希特勒帝国的合法继承人。

101. 伪善地向圣多明各运送食物和药品这一典型的帝国主义的虚伪姿态，决不可能勾销多米尼加人民、拉丁美洲人民和全世界人民被美帝国主义犯下的罪行所激起的仇恨、义愤和厌恶。

102. 我愿再次强调我昨天提出的一点，即：联合国得以存在的唯一基础是，绝对尊重各国主权平等、不干涉各国内政以及民族自决等项原则。如果以上原则可以被一个帝国主义大国任意践踏，联合国必将失去其存在的理由，并会象它的前身国际联盟一样，不光彩地寿终正寝。

103. 所以，我以古巴革命政府的名义再次敦促作为最高国际机构、其决定优先于其他任何区域机构的安理会，以最强烈的措辞谴责正在一个主权国家，联合国的会员国——多米尼加共和国领土上发生的事情，并且要求美国军队立即撤出该国。

104. **史蒂文森先生**(美利坚合众国)：我本想今天下午发言，来回答苏联代表和古巴代表昨天对我国政府上周在多米尼加共和国采取的行动及其动机所提出的某些指责。但是，鉴于乌拉圭代表今天下午的发言，以及玻利维亚代表和联合王国代表提出的建议，我愿先去深入研究一下这些发言和建议，而等明天复会时再作进一步的发言。

105. 然而，我虽不愿冒充为一位军事历史学家——确实，我对我国政府过去和现在为和平解决国际纠纷而作出的努力更感兴趣一些——但我不得不请大家注意，苏联费德林大使刚才已把我国政府出版的题为一九五〇年七月三十一日国务院公报的一部分作为安理会的正式文件散发了。

106. 看来他承认这个刊物是个可靠的消息来源，这一点——我不妨坦白地说——使我颇有些受宠若惊之感。以往我曾想过，他大概对美国人写的任何历史都是怀疑的吧。不过我又注意到，他没有要求散发公报上那一节的全文。也许，其中有什么原故吧。当然，任何熟悉苏联历史写法的人都知道他们有这样一种癖性，就是爱把一些苏联政府不愿意提起的过去的事件和人物当作从未存在过而从历史记载中抹去。有

关这方面，我最近注意到四月六日的《纽约时报》——另一份在符合苏联意图时常为苏联代表引用的报纸——上面有一篇报道，大意是说，尼基塔·赫鲁晓夫和他的亲密同僚的名字，现在正从重新修订的苏联共产党党史里删去。

107. 如果苏联代表能把这番提醒他的话放在心上，那么我相信，当我说我现在要求把一九五〇年七月三十一日公报的有关内容的其余部分也作为安理会正式文件<sup>9</sup>散发时，他就会理解我的用意了。事实上，在那里面，人们将会发现杜鲁门总统一九五〇年七月三日关于为什么美国正在抵抗共产党对韩国侵略的致国会咨文的全文。下面，让我引用公报被删部分的一些章节：

“本备忘录旨在说明总统有权命令美国武装部队击退对大韩民国的侵略性的进攻。

“正如艾奇逊国务卿在华盛顿收到韩国受到攻击的消息后立即于六月二十八日向报界说明的那样，总统和他所有的顾问们的看法是，美国政府的首要责任是向联合国报告此项攻击的消息。

“于是，美国驻联合国安理会副代表格罗斯大使于一九五〇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六夜半通知联合国秘书长特里格夫·赖伊先生说，北朝鲜的军队已对大韩民国的领土无端发动了进攻。

“总统作为美国武装部队的总司令，完全拥有使用该部队的权力。他也有权处理美国的对外关系。自美国有史以来，总统已多次利用这些权力向国外派兵。维护联合国以维持和平是美国最为关心的事。传统国际法和联合国宪章第三十九条，以及根据此条所作出的决议，都授权美国击退对大韩民国的武装侵略。”

108. 这个咨文可能有助于提醒那些健忘的人们：共产党人会走得多么远；那一次是为了达到统治全球的目的而全力发动了武装干涉。

109. 让我补充一下，当然，我提出这个完全与本题无关的话题，仅仅是给我的苏联同事提供一个机

<sup>9</sup>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二十年，一九六五年四月、五月和六月份补编，文件S/6331。

会，让他在行使答辩权的时候能够用上他的一些补充发言稿。

110. **赛杜先生**(法国)：目前在多米尼加共和国首都发生的事件引起了法国很大的不安，尽管这次事件的起源和发展仍然不十分清楚。

111. 由于内战局面的形成和猛烈冲突的发生，美国政府对其侨民的安全表示关切，并希望能把他们撤出。对此，我们完全理解。

112. 然而，正如过去许多类似的情况一样，这样的行动在目标上，在期限上，在采取措施的范围上，都应该有所限制。如果不是这样，我们就不得不承认，由于美国派遣了相当数量的军队登陆，我们面临着一场不折不扣的武装干涉，而这种干涉的必要性并不是很明显的。

113. 目前，由于尚未充分了解有什么正当的理由要把干涉军留在多米尼加共和国，所以我们只能表示这样的希望：即：一场自相残杀的战争能够停止，多米尼加人民能够获得自由选择他们的政府的机会，登陆部队能够迅速撤出该岛。

114. 我们的这一立场，是根据我们所遵循的不干涉原则而确定的。在我们看来，尤其因为在目前这个事例中，干涉看起来是针对那些宣称具有宪法合法性的人们的，我们的这一立场也就更其可取了。

115. **费德林先生**(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我们刚才听到了美国代表的发言。我们都注意到，美国代表什么都谈了，就是没谈安理会面前的问题的实质。在这一问题上，他今天在安理会议席上占有一个特殊的位置：他不仅仅是以常任理事国身分出席的美国代表，同时也是一个被告。

116. 苏联代表团认为必须强调，美国要改变议题，那是办不到的；要回避对其侵略一个拉丁美洲小国的行径作出直接答复，那是办不到的。

117. 我们散发了宣判美国犯下侵略和干涉罪行的国务院文件，对此，美国代表大喊大叫了一番，对朝鲜局势，美国代表也大喊大叫了一番。我们大家都听到了，发言的人自己说，这些叫喊与目前讨论的问题毫不相干。确实，美国代表有时候是讲点真话的。他

谈的事与今天安理会讨论的问题确实毫不相干。它只与另一个问题有关，而对那个问题，安理会已经发表过意见，苏联在那一问题上的立场，他也是十分清楚的。最好的办法是去看看原始材料，去了解一下有关国家当时是如何阐明自己的立场的。

118. 我们的同事谈了一些不是他本行的问题。他说得很对，他并不是什么军事战略家，当然也不是什么历史家。那么我们更其有理由问一下，为什么他要把自己扯到不是他本行的问题中去呢？为什么他要把问题搅乱呢？总括地讲，美国代表对朝鲜局势的辩驳使人想起一句谚语——如果我能借用东方的哲理名言的话——“他一举一动就象一个突然丢了拐杖的瞎子。”

119. 昨天的安理会会议充分显示出美国代表为美国粗暴践踏联合国宪章、公然武装干涉多米尼加共和国内政的行径百般地进行辩护是毫无道理的；对这一干涉行径，美帝国主义是必须向安理会负责的。

120. 安理会的代表们记得，我的代表团向美国代表提出了与我们所讨论的议题直接有关的一些很具体的问题。我们曾特别指出，美国为了干涉别国内政而走上了罪恶的入侵别国领土的道路，这就悍然破坏了宪章第二条第四款的规定。这一段本文如下：

“各会员国在其国际关系上不得使用威胁或武力，或以与联合国宗旨不符之任何其他方法，侵害任何会员国或国家之领土完整或政治独立。”

非常明显，我们之所以认定不能容许美国使用武力侵害多米尼加共和国，那是以联合国宪章的明确规定为根据的。

121. 在这方面，就我们来说，我们认为有一个问题，安理会必须得到美国代表的确切答复，即美国承认不承认联合国宪章上的这些明确无误的规定对美国这个签字国具有约束力？美国代表的论点是，只要符合美帝国主义的目的，美国便有权使用武力，有权把军队派进另一个主权国家，尽管这个国家还是联合国会员国。试问美国代表能从宪章上举出哪些具体条款来支持他的这一论点呢？

122. 此外，在说明美国武装干涉多米尼加共和



国内政是公然践踏了联合国宪章的时候，我们还引用了宪章第二条第七款，其中规定断然禁止这种干涉别国内政的行径。换句话说，我们的论点是以非常具体的条文为基础的。

123. 如果美国代表不怕联合国宪章这一“共产主义宣传”的产物的话，他是否可以拿着宪章指给我们看看有哪一项条款或规定为美国蛮横干涉联合国其他会员国的内政提供了哪怕是最微小的理由呢？他是否可以指给我们看看，在联合国宪章里，有哪一条别人看不见而通过白宫的阴暗的窗口却看见了的允许美国，而且仅仅允许美国——因为正是美国声称有这一权利——干涉别国内政的例外规定呢？

124. 这也是个具体问题，我们期望得到一个明确而具体的答复。

125. 美国代表在他的发言中老是徒劳地提到美洲国家组织，有时还对题，但更多的时候并不对题。它这样做是企图制造这样一种印象：不管怎么样，反正美国事先已经从美洲国家组织得到了某种特许，让它对多米尼加共和国为所欲为了。

126. 但是，在这个问题上，我们愿意提请人们注意另一个事实。我们已经指出过，美国一面力图利用美洲国家组织——古巴代表讲得有理，这个组织不过是一个替美国掌管拉丁美洲国家的“殖民事务部”——掩盖它的行径，一面它又毫不迟疑地破坏了该组织本身的宪章。为了证明我们的论点，我们曾特别援引了这个组织的宪章第十七条。这一条乌拉圭代表也曾提请人们注意，我们准备再把它引用一下。其本文如下：

“一个国家的领土是不可侵犯的；不允许把它变成——即便是暂时地——别国军事占领或其他武力手段的对象，无论是直接还是间接，无论根据什么理由。”

无论根据什么理由，这就是说，无论以什么为借口。

127. 正如你们所看到的，在这个问题上我们的论点也一直是并将继续是很具体的。

128. 我们认为安理会有权利要求美国代表举出美洲国家组织宪章的具体条文，来支持他的这样一些

断言，例如美国可以在该组织成员国的领土上为所欲为；美国可以派出部队占领拉丁美洲国家，特别是多米尼加共和国；美国可以用任何借口进行这一侵略——这些就足够了。乌拉圭代表说得对，所有这些断言都可以在所谓的“约翰逊主义”中找到。

129. 我们等待着美国代表举出美洲国家组织宪章中任何这样的条款。我想，拉丁美洲国家的代表们也将会感兴趣地倾听美国代表在这个问题上的发言。

130. 我们昨天向美国代表提出的问题的实质是再简单不过了。美国代表到底可以举出联合国宪章的哪一条来为美国在多米尼加共和国进行的罪恶的残暴的不法行动辩护呢？我们期待着美国代表对这个问题作出回答，因为他在为一个非正义的事业辩护时，却根本没有想一想他所辩护的究竟是什么东西，他又是怎样为它辩护的。由于美国代表已经有绰绰有余的考虑时间，人们有理由认为他会毫不迟延地向安理会的代表们作出答复。

131. 让我就联合王国代表的发言讲几句话。他在就安理会正在讨论的问题阐明他的立场时，给人的印象是非常令人难忘的。我很遗憾，他已经离开了他的座位，当然这是偶然的。不过，我还是希望他的联合王国代表团中的同事会向卡拉登勋爵准确地传达一下我要说的话。

132. 联合王国代表特别要求安理会不要过问这个问题，而应把整个问题交给美洲国家组织处理。他谈到需要用和平的方法解决这个问题，他甚至还援引了联合国宪章。

133. 这里，我们必须问一个问题：我们的联合王国同事是不是忽然忘记了美国已经对一个主权国家的领土，一个联合国会员国的领土，发动了一次武装入侵？在美国占领军驻在多米尼加共和国的情况下，他讲的是什么和平方法？

134. 关于入侵多米尼加共和国的美国干涉军的数目，合众国际社援引美国军事当局说——在这个问题上，我想我也不是不精确的——已达一万八千五百名，其中包括美国的第八十二空降师的一万零八百三十一名伞兵和七千五百多名海军陆战队。在多米尼加



共和国沿海的美国海军舰只增长了四倍，从原来的六艘增加到了二十多艘。

135. 对这一切，联合王国的代表都略而不谈。联合王国的代表，作为根据联合国宪章负有特别责任的安理会的常任理事国的代表，却没有讲他和联合王国政府对于军事上的不法行为，对于美国对多米尼加人民的公开侵略，持什么态度。除了向美国表示感激之外，我们从联合王国代表那里没有听出一点有关问题实质的东西。

136. 当然，我们了解，这位联合王国的使节正忙于另外一项安理会也在考虑的问题。但使我们感到惊异的是，我们的联合王国同事却没有勇气谴责美国帝国主义对一个拉丁美洲小国的血腥报复。

137. 这里，我们愿意提一下，我们注意倾听了法国代表赛杜先生的简短的、十分生动的发言，他对美利坚合众国的行径明确地表示了他的态度。

138. 现在让我回头再谈联合王国代表。我们愿意附带讲一下，在伦敦——虽然伦敦不象在这儿的联合王国代表离发生武装干涉的地点那样近——人们正在发出抗议美国侵略的呼声。看一看那些正在表明其立场的人们的姓名是很有教益的，这些姓名在我们脑子里引起了某些联想。

139. 现在我面前有一份法新社五月三日拍发的公报。公报说，五月三日下院的一些工党议员对外交部表示强烈不满，因为外交部不肯说华盛顿是否把在圣多明各采取的行动事先通知了联合王国政府。

140. 据公报说，迈克尔·富特先生（我相信他是安理会联合王国代表的兄弟）特别要求外交大臣应该在他给驻联合国的联合王国代表的指示中清楚表明：“联合王国反对这一以有人发现了一桩共产党阴谋为借口而采取的凶暴的侵略行动。”迈克尔·富特先生还说：“如果联合王国参与这种行动，那是极端危险的。”

141. 我们当然绝没有要干预卡拉登勋爵家庭事务的意思。人们可以说，这是他的内务。我们只是把这条消息引用来作为客观证据罢了。

142. 苏联代表团愿意再一次强调，美国军队在

多米尼加共和国登陆及其参与镇压这个小国人民为自由和独立而进行的斗争，只能被认为是直接侵略行为，是对多米尼加共和国内政的公然干涉。

143. 因此，安理会应紧急地审议苏联提出的美国武装干涉多米尼加共和国内政的问题，这不仅是它权利范围内的事，而且也是它应尽的义务。

144. 今天我们在安理会听见有人提到：多米尼加共和国局势问题是美洲国家组织正在考虑的一个问题。这一事实并不能构成任何理由来说明安理会对由于美国侵略多米尼加共和国而引起的局势就不能履行它的职责。

145. 我们认为乌拉圭代表关于这一点的话是完全正确的。

146. 我们知道，联合国宪章并不排除处理维护国际和平和安全的区域办法或机构。然而，根据宪章第五十二条，这些区域机构的活动却有一个不可缺少的条件，即应该符合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尤其应该符合联合国会员国为了确保采取迅速和有效的行动而授予安理会（而不是授予任何其他机构）以维护世界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时所根据的那些原则。

147. 最后，我们愿意表示相信安理会会在适当的时候向美国指出载入联合国宪章而长期被美国忽视的一条真理，即：应由各国人民自己选择他们所喜欢的任何制度；任何人都无权干涉他们的内政。

148. 美国对多米尼加共和国的干涉是最明显的蛮横、侵略和不法行为。

149. 安理会应该责无旁贷地谴责美国帝国主义者，应该要求美国帝国主义立即从多米尼加共和国撤走，就如苏联代表团在今天提出的决议草案中所提议的那样。

150. 我再一次放弃连续翻译的权利。

151. **主席：**请美国代表行使他的答辩权。

152. **史蒂文森先生**（美利坚合众国）：费德林先生好象是因为我提到了一个与本题不相关的问题而感到气愤。在他把十五年前的一份国务院公报的一部分作为一项正式文件向安理会散发时，他显然认为这是

与本题有关的。但当我提请注意公报中被他删去了的一部分时，不知怎地又变成与本题无关的了。噢，也许苏联代表的这种手法已经如此之闻名，以致连它本身也变成不相干了吧。

153. 关于费德林先生其他的一些话，我认为他是不想让我等到安理会下次会议再发表意见的了，虽然我原先是打算这样做的。我当然不愿意使他失望。因此，在安理会的许可下，我想再讲几句。

154. 苏联代表恶狠狠地攻击了我们在多米尼加共和国所采取的行动。他说，这是一种公开的侵略行为。首先，我注意到他在援引一切可以控告我们违犯了的条款时，匆忙之中甚至还拉出了联合国宪章第二条第七款。但这一条只涉及联合国本身权力所受到的限制，它与安理会面前的局势则是毫不相干的。

155. 但是让我直截了当地明确地说吧，美国既没有侵略多米尼加共和国，也不打算进行任何侵略。美国并没有违犯宪章第二条第四款，这一段说：

“各会员国在其国际关系上不得使用威胁或武力，或以与联合国宗旨不符之任何其他方法，侵害任何会员国或国家之领土完整或政治独立。”

156. 美国并没有在使用武力侵害多米尼加共和国的领土完整。美国不谋求一平方英寸的多米尼加领土，美国也没有使用武力侵害多米尼加共和国的政治独立。多米尼加共和国领土并非美洲国家组织宪章第十七条的文字和意义中的“军事占领或者其他武力手段”的对象。我们并没有行使占领国的权力。我们对多米尼加共和国没有采取任何武力措施。美国不是在谋求别国领土或特殊利益。美国并没有采取侵犯多米尼加国和政府的行动，没有在干涉、干预或者威胁多米尼加国的国格，也没有采取美洲国家组织宪章第十五条所说的那种“反对它的政治、经济和文化要素”的行动。

157. 恰恰相反，我国政府现在所采取的措施，都是旨在保护人们的生命，保障多米尼加人民的政治独立和维护他们自由地决定自己政府的形式权利。美国从最深刻的含义支持多米尼加共和国的政治独立，也就是为多米尼加人民保障其自行抉择的权利和权力，而这种权力一旦丧失就很难再得到了。

158. 四月二十八日我们所派出的首批安全部队到了那个多事的岛国，这一行动并不违反多米尼加当局的意愿，它只是在当地司法和军事官员们在已不存在政府当局的情况下，通知我政府说该岛形势已完全失去控制时，才采取的。

159. 我要提醒安理会注意约翰逊总统昨天发表的下列声明：

“我们有两个目的：我们要撤出我们的侨民；同时，我们要看到能有一个计划制订出来，以便使多米尼加人民自己在没有任何国际阴谋和任何种类的独裁统治的条件下，选择自己的政府。我们呆在多米尼加共和国，全是为了保障自由，使人民免遭征服。一旦美洲国家组织能够提出一个计划，给该岛带来和平，并使我们可以撤离侨民，同时给我们以政局稳定的一定希望，我们将先于任何人撤回本国。”

160. 就象我刚才所声明的那样，在下次会议上我还有话要说——当然我并不期望我的话会使苏联或任何希望多米尼加人民进行一场流血革命、而不是希望他们以和平方式解决政治冲突的人们感到快意。

161. **主席：**现在请苏联代表行使他答辩的权利。

162. **费德林先生（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我们刚才听取了美国代表就苏联代表团所提的问题的发言。本来我们是期望能听到符合联合国宪章的精神和文字的令人信服的回答的。

163. 然而我们并没有听到这样的回答。我们所听到的，只是滔滔不绝的演说，空洞无物的断言，造谣中伤的声明，这些全是对安理会和联合国的一种挑战。美国代表竟然表示美国并没有侵略，没有干涉，也没有干预多米尼加共和国的内政。

164. 但是史蒂文森先生，今天的安理会会议你是在场的。你听到了对你的控诉。你考虑过这一切意味着什么吗？你一直在装聋，这是非常令人遗憾的。你想借滔滔不绝的演说而溜之大吉，但你这样做恰恰是暴露了你的根本站不住脚的立场，证明了正是你们必须为你们所犯的滔天罪行承担严重的责任，而就在现

在我们在这里举行安理会会议的时候，你们的军队还正在犯罪。

165. 如果美国所干的这一切不是侵略，不是干涉，也不违反国际法的所有准则和联合国宪章，如果所有这些史无前例的罪行只是乐善好施的话，那么伪善和厚颜无耻也就没有止境了。

166. 美国军队有什么权利践踏别国的主权？有什么权利占领多米尼加共和国？有什么权利企图扼杀一个完全属于本国人民内政、目的在于让人民决定自己命运的人民运动？什么权利呢？只有一种权利，那就是强盗使用蛮劲、使用武力的权利。

167. 倘若多米尼加人民强大一些的话，他们会把美国的侵略立即击退了。多米尼加人民的不幸在于，他们还没有能够站立起来。但是他们是会站立起来的。如果所有这一切，就象你史蒂文森先生所说的那样，只是乐善好施的话，那么，我们又该怎样理解一万八千多美国武装部队入侵小小的岛国——多米尼加共和国这件事呢？而你却在这里，在安理会，试图说服我们相信你们是在行善，在保护什么人，使其免遭连你们自己也不知道的什么东西的损害。你们是在保护你们自己。你们在保护你们那里的帝国主义利益。你们

在全世界面前暴露了。我们从未料到安理会的美国代表竟会担当起这样一项吃力不讨好的任务，企图在联合国里为美帝国主义对一个小国所犯下的滔天罪行而辩护。

168. 时间晚了，我不多讲了，以免大家听得不耐烦。但是我们将在以后的会议上再谈这一问题，那时我们将就已提出的问题作较详细的发言。

169. 我想我的发言不需连续翻译。

170. **阿尔瓦雷斯·塔维奥先生(古巴)**：当史蒂文森先生告诉我们他的总统已经同意一旦美洲国家组织制订出一项和平稳定的计划、美国就会撤军的时候，他显然以为他在昨天和今天给我们带来了了不起的好消息。再没有比这消息更坏的了，因为我们知道由华盛顿的殖民事务部制订的这项和平稳定计划要实现的是坟地式的和平和坦克车下的稳定。

171. 他的声明只是毫不掩饰地要把这一问题国际化、从而使他们对圣多明各的干涉合法化的企图的一部分。这是和他们在越南使用的诡计完全一样的。美国希望在多米尼加共和国树立的民主，乃是一种代表帝国主义利益的“猩猩派的统治”。

下午六时二十分散会

---

### كيفية الحصول على منشورات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يمكن الحصول على منشورات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من المكتبات ودور التوزيع في جميع أنحاء العالم . استعلم عنها من المكتبة التي تتعامل معها أو اكتب الى :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 قسم البيع في نيويورك أو في جنيف .

#### 如何购取联合国出版物

联合国出版物在全世界各地的书店和经售处均有发售。请向书店询问或写信到纽约或日内瓦的联合国销售组。

#### HOW TO OBTAIN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S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s may be obtained from bookstores and distributors throughout the world. Consult your bookstore or write to: United Nations, Sales Section, New York or Geneva.

#### COMMENT SE PROCURER LES PUBLICATIONS DES NATIONS UNIES

Les publications des Nations Unies sont en vente dans les librairies et les agences dépositaires du monde entier. Informez-vous auprès de votre libraire ou adressez-vous à : Nations Unies, Section des ventes, New York ou Genève.

#### КАК ПОЛУЧИТЬ ИЗДАНИЯ ОРГАНИЗАЦИИ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Издания Организации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можно купить в книжных магазинах и агентствах во всех районах мира. Наводите справки об изданиях в вашем книжном магазине или пишите по адресу: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Секция по продаже изданий, Нью-Йорк или Женева.

#### COMO CONSEGUIR PUBLICACIONES DE LAS NACIONES UNIDAS

Las publicaciones de las Naciones Unidas están en venta en librerías y casas distribuidoras en todas partes del mundo. Consulte a su librero o diríjase a: Naciones Unidas, Sección de Ventas, Nueva York o Ginebra.

---